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是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履行内部监督职责。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能，对公司资本运作情况、重大事项决策、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全面检查、监督，较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保障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日期	届次	召开方式	议案内容
1	2024 年 4 月 23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现场+通讯表决	1、《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 4、《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9、《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的议案》 10、《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关于〈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3、《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2024 年 8 月 26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现场表决	1、《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2024 年 9 月 19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现场表决	1、《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4	2024年10月24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现场表决	1、《关于〈2024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	-----------------------

上述监事会会议相关公告均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并依法对公司决策程序、内控执行和日常经营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审查，认为：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控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管理层运作规范，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高管在履职过程中没有违反相关规定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运行状况进行了必要的核查，认为：公司财务运作规范、有效，资金状况良好，财务内控制度健全，能有效防范各类经营风险，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资产流失状况。年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情况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核查公司理财投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开展短期银行理财业务投资事项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开展短期的银行理财业务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同时所投资的品种为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等理财产品，风险相对较低。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与核查，认为：交易双方遵循了客观、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采取市场定价，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5、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发生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认为：报告期公司

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任何法人单位、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

6、检查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以及运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制度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能系统防范和控制各项经营风险，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及运行情况。

7、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的核查情况

报告期，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现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内控制度，并严格按照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披露义务，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也不存在内幕交易等违规情形，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2025年，监事会将继续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管的日常履职、公司内部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内部控制运行情况、重大事项及其履行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进一步提升。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4月25日